臺大歷史學報第 49 期
2012 年 6 月，頁 227-245

BIBLID1012-8514(2012)49p.227-245
2010.5.18 收稿，2012.6.25 通過刊登

§書評§

評介洪麗完著，《熟番社會網絡與集體意識——臺灣中部平埔族群歷史變遷（1700-1900）》

臺北：聯經出版公司，2009，xiv＋442 頁（含圖像資料）。

林　文　正*

一、前言

臺灣遭受外來政權殖民以來，官方治理政策與漢人移民皆令原住民族的社會文化產生巨大變遷，其中尤以今日所謂「平埔族」遭受的衝擊最為嚴重，以致於這群人在過去隱沒於「漢人開發史觀」——漢化、遷徙、消失的歷史論述之中。[1]近年來的研究雖然多數擺脫這類史觀的羈絆，仍難看到探討歷史上平埔族主體意識的作品，特別是政治上這群被稱為「熟番」的人，歷經清朝二百餘年的統治，在國家政策的操弄與漢人勢力的壓迫下，心境上究竟如何轉換以為回應？社群間既有的內部網絡如何運作，以扭轉劣勢，另覓生存之道？這類關於熟番社群展現主體性的議題，則是本文評介之書籍所致力論析的方向。

本書作者洪麗完目前任職於中央研究院臺灣史研究所，長年致力於研究臺灣中部地區平埔族的歷史，本書是作者繼 1997 年《台灣中部平埔族：沙轆社與岸裡大社之研究》一書出版後，[2]在其博士論文的基礎上參

*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社會與區域發展學系碩士班研究生
10671 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二段 134 號；E-mail: philippoussis1013@yahoo.com.tw。

1 潘英海，〈有關平埔族研究的西文文獻資料〉，收入莊英章主編，《臺灣平埔族研究書目彙編》（臺北：中央研究院民族學研究所，1988），頁 94-96。

2 洪麗完，《台灣中部平埔族：沙轆社與岸裡大社之研究》（臺北：稻鄉出版社，1997）。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酌新近研究成果增刪修改而成。[3]全書除序論與結論外，依序由〈清代邊疆統治〉、〈漢人入殖與熟番生活領域之變動〉、〈熟番社會變遷與少數族群之形成〉、〈熟番社群網絡發展〉與〈大遷徙活動與熟番集體意識之展現〉等五個章節組成。[4]作者利用官方檔案（如奏摺、《淡新檔案》、日治時期戶籍舊簿）、地方志書、古文書（含各類契據及《岸裡大社文書》），與宦遊士人、探險者留下的紀聞，從「地域與社群」的思考出發，討論十八世紀初至十九世紀末兩百年間在清廷治理下臺灣中部平埔族的歷史變遷，[5]尤其關注平埔社群間互動網絡之演變，及社群內部的集體意識如何展現，以回應來自漢人優勢社會的挑戰。

綜觀全書，作者的討論聚焦於人群分類、熟番社會變遷與適應、熟番集體意識與遷徙等議題，以下即自三方面來瞭解本書的研究目的與特色：（1）清廷對原住民族的人群分類與邊疆治理政策；（2）漢人入殖的衝擊與熟番社會變遷；（3）社群網絡與集體意識之展現。茲將本書內容概述如後。

二、本書內容概述

（一）人群分類與邊疆治理政策之演變

首先，作者指出，國家派任至臺灣的官僚集團基於統治目的，以傳

3 洪麗完，〈從部落認同到「平埔」我群意識——臺灣中部平埔族群歷史變遷之考察（1700-1900）〉（臺北：國立臺灣大學歷史學研究所博士論文，2003）。

4 本書部分章節內容，曾在國內學術期刊發表，可參見洪麗完，〈從清代「社」之多重性質看平埔社群關係發展：以臺灣中部為例〉，《臺灣史研究》第 12 卷第 1 期（2005，臺北），頁 1-41；〈從十九世紀入埔遷徙活動看臺灣中部平埔熟番集體意識之展現〉，《新史學》第 17 卷第 2 期（2006，臺北），頁 55-126。

5 作者界定的研究區域介於苗栗西湖溪與彰化濁水溪間，涵括苗栗丘陵、大甲平原、大肚山臺地、臺中盆地及其周緣、彰化平原、八卦山臺地與埔里盆地等地理區；研究對象則是日治時期以來人類學者分類的道卡斯（Taokas）、拍瀑拉（Papora）、巴宰（Pazeh）、洪雅（Hoanya）、巴布薩（Babuza）等族群。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統中國文化主義意識形態來認識他者，將自身與原住族群、漢人接觸的治理經驗，逐步形成指涉臺灣島內居住人群的分類知識，並於日後成為清帝國治臺族群政策的指引。因此，臺灣原住民族被劃分成「生番」、「熟番」，以及介於其中的「（歸）化（生）番」，這三個範疇各有其不同的政治、文化與地理意涵，在官方政治介入與教化儀式操弄下，三者間可以發生轉換。以康、雍之際風行一時的「生番歸化」政策為例，便是唯利是圖的社商（或通事）為了規避法令，藉生番仰邀聖澤、傾心歸化之名，合理化自身越界逐利的違法舉動，同時為滿足官方的文化優越感，而造成臺灣原住民的身分流動（頁 55-57）。

此外，因清廷「為防臺而治臺」的統治策略，官方主要採行恩威並濟與剿撫兼用的治理方式（頁 70）。但隨著清廷對邊疆地區的統治趨於完備，在臺灣採取的族群政策也從消極轉為積極（頁 75-76）。因此，在確認漢人侵入番地實為破壞社會秩序的主因後，雍正朝的族群政策遂揚棄「生番歸化」，改以實行「族群隔離」，以生番為外衛、防範漢人，隔絕生番與漢人、熟番接觸（頁 76-78）。乾隆時期仍維持「以番制漢」的政策基調，惟鑑於日漸膨脹的漢人勢力已對熟番生活領域造成威脅，加上乾隆中葉清廷對地方的控制力增強，遂在臺執行一系列的「恤番」、「護番」措施，逐漸落實藉由漢人、熟番、生番相互制衡的「族群區隔（三層制）」政策（頁 80、85）。

（二）漢人入殖的衝擊與熟番社會變遷

清代以來，漢人拓墾運動對熟番社會造成的劇烈衝擊，導致十八世紀末臺灣西部番（指熟番）漢勢力發生逆轉，漢人優勢社會於焉確立。作者指出，雍正年間在臺灣中部拓墾的漢人勢力仍無法與境內活動的原住社群相提並論，直到 1730 年代大甲西社事件後，受創村社勢衰力微，漢人才得以大舉趁隙入墾。從乾隆初年開始，漢莊逐漸布滿濁水溪至大肚溪間；乾隆中葉以後，漢人勢力更跨越大肚溪，漸次向北開墾，推進至淡水廳轄境（頁 100）。面對漢人的步步進逼，熟番在原始生活領域內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遷徙，部分社人擇定平原四周不適合漢人拓墾水田之地另立新社，形成新、舊社並立的現象（頁 119-120、128）。

另一方面，作者點明「番社」泛稱是觀察雙方勢力變遷的重要指標（頁 131）。早期在臺漢人於數量與勢力上均不敵原住社群，村社四周的漢莊多沿用原住社群居址之名稱。然而，十八世紀中葉，中臺灣開始出現原住族群的居址被冠上「番」字稱呼的地名，有別於原漢聚落既有的「社」、「莊」，這顯示漢人開始主導臺灣社會，為了區別彼此，將帶有輕蔑性的官方分類用語強加於少數族群身上。乾隆晚期以後，中部地區漢人集體分類械鬥漸趨激烈，更顯示漢人優勢社會形成，熟番淪為少數，故漢人轉為彼此爭奪利益（頁 136）。

熟番社會內部的變化實態又是如何？作者透過《岸裡大社文書》考察岸社的內部變遷，指出岸社自 1730 年代開始大規模與漢人接觸，並學習其耕作技術，生產方式已由過去的游耕旱作逐漸轉向水田化定耕（頁 154）。貨幣經濟體系建立後，漢人日常用品也逐漸滲入社民生活中。隨著接觸日漸頻繁，漢人藉由牽娶番婦混占番業之事，與岸社人民染上聚賭夜唱風習，亦不時擾亂部落社會的生活（頁 165-173）。另一方面，外在政治力介入則導致部落傳統權威變質與自治權淪喪（頁 177）。至十八世紀末，部落組織幾乎官僚化，正式納入國家建立的控制體系（頁 183）。

雖然日本統治以前，臺灣的人口資料不盡準確，不過，透過作者的推算整理，我們還是能窺見荷治時期以來中部地區熟番人口因兵禍、疾病與遷徙造成的變遷趨勢。並且，隨著族群間的頻繁接觸，通婚與認同變遷也造成平埔社群人口流失（頁 203-207）。[6]只是，認同變遷或許是大多數熟番適應漢人社會所選擇的生存之道，另有一部分熟番在新舊價值選擇的掙扎下，其族群認同並未隨著傳統文化的消失而改變（頁 206）。

6 十九世紀末以後熟番人口流失的現象，雖不是本書討論重點，作者仍透過日治時期戶籍資料的整理、統計，歸納出導致人口流失的原因。只不過這樣的處理，恐略有瑕疵，使人有倒果為因的錯覺。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三）社群網絡與集體意識之展現

日治時期的人類學家依據近代學術分類，將過去活躍於臺灣中部的原住民族劃分為不同的部族，然而底層社會的運作實態是以村社為單位，對外進行交涉。因此，作者認為清治下的「社」，至少代表血緣社群、地域社群與具有行政意義的村社三種意義（頁 235-236）。作者強調，官方在展開治理前，不得不考量村社間既存的社會網絡。從荷治時期的賧社制度，到清代編組以徵收餉稅為單位的社群，皆足以說明官方因地制宜的行政裁量。於是在官方力量介入後，部落村社的互動關係反而更加強化，在面臨殖民壓力時，更能展現串聯能力與形成集體意識。[7] 不過，官方的行政措施不必然徹底改變部落村社間的互動關係，從十八世紀末清廷設置的番屯組織可以發現，各屯所內社群對於配撥埔地的處理方式不盡相同，足見他們仍依照舊有的社會網絡相互行動（頁 270、273-274）。[8]然而，屯防經驗卻幾乎成為西部熟番的集體記憶，進一步強化其集體意識的發展（頁 274）。

十九世紀，臺灣中部熟番展開了跨社群的遷徙，其中嘉慶九年（1804）「流番」移墾蘭陽平原，以及道光三年（1823）部分社群應埔社之邀，先後幾波拓墾埔里盆地的活動，是為熟番社群長期以來面對漢人社會衝擊所作的回應。在熟番移墾活動的背後，既存的社會網絡與地緣關係主導了參與成員的合作型態，加上十八世紀以來共同的歷史經驗與生活困境，形成了熟番我群感而集體行動。尤其是入埔活動，在埔里盆地原住社群思貓丹社與蛤美蘭社以「平埔打里摺」（意即平埔地區的番親）的號召下，邀請中部熟番社群入埔，共同對抗漢人與兇番的侵擾。此舉本身就是有組織且需投入資源、精心擘劃的開墾行動，不盡然是因為熟番

7 雍正末年大甲西社抗清事件，就是一個國家行政建制與舊有社會網絡相互激盪的例子。

8 就番屯制而言，作者認為其影響並非全面且徹底，從十九世紀平埔社群大規模的跨社群遷徙來觀察，即可發現遷徙活動與該制度的實行並無必然關聯。具體討論參見洪麗完，〈國家制度與熟番社會關係（1790-1895）：以清代臺灣番屯組織為例〉，收入氏編，《國家與原住民：亞太地區族群歷史研究》（臺北：中央研究院臺灣史研究所，2009），頁 3-69。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土地流失、生活無依才被迫遷居（頁 290），更重要的是入埔活動展現了「跨部落認同」（頁 309）。而入埔後建立的聚落型態，在某種程度上，也是入埔集團背後地緣關係的反映（頁 301）。然而，對入埔的西部熟番而言，「打里摺」充其量僅是暫時性的結盟手段，這群人的內在聯繫關係原比他們與內山盆地原住社群密切，因此，原作為蛤美蘭等社連結入埔熟番的標誌，隨著入埔熟番拓墾事業的穩固，卻將盆地內的原住社群排除在「打里摺」團體之外（頁 320）。至此，緣自他者（清廷）的人群分類，因共同的歷史經驗而加深了彼此的互動，藉由內在情感的連繫，「他稱」內化為表現我群認同的「自稱」（頁 324-325）。

三、本書具體特色

關於清代熟番社會歷史變遷的研究，邵式柏（John R. Shepherd）肯定清帝國在邊疆治理展現的理性特質，並藉由舉證清廷保護熟番地的政策，質疑過去以「流離說」（the displacement scenario）理解熟番歷史的局限。[9]施添福則認為清廷保護番地有名無實，重稅與重役的剝削，導致熟番流離失所。[10]而柯志明透過與上述二人的理論辯證，釐清清廷治臺的族群政策，並系統的說明熟番地權的演變。[11]本書作者則在既有的研

9 John R. Shepherd, *Statecraft and Political Economy on the Taiwan Frontier, 1600-1800* (Taipei: SMC Publishing Inc., 1995).

10 施添福早期對於清代竹塹地區熟番社會變遷的解釋，學界概稱為「國家剝削論」。之後，施氏更以清代居住在屏東平原擅長農耕的鳳山八社為例，進一步證明「國家剝削論」的解釋效力。參見施添福，〈清代臺灣「番黎不諳耕作」的緣由：以竹塹地區為例〉，《中央研究院民族學研究所集刊》第 69 期（1990，臺北），頁 67-92；〈國家與地域社會——以清代臺灣屏東平原為例〉，收入詹素娟、潘英海主編，《平埔族群與臺灣歷史文化論文集》（臺北：中央研究院臺灣史研究所籌備處，2001），頁 33-112。

11 針對邵式柏與施添福的理論缺陷，柯志明認為邵式柏在資料的取樣與詮釋本身就有問題，並主張國家行動根據的是「有限理性」，不僅受制於自身，也深受制度、情境影響。至於熟番離開原居地的現象，透過熟番地的「重新配置」形成的三層制族群分布架構，較之施氏指出國家剝削導致熟番流離失所的解釋，更為完善。參見柯志明，《番頭家：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究基礎上，試圖透過爬梳大量史料文獻，更加細緻地呈現區域內族群的互動關係，指出過去未深究的課題與解釋值得商榷之處，進而探討過去始終隱沒於文獻紀錄內的原住民族主體意識。以下則分列數點，綜述本書的具體特色。

（一）研究課題的重要性

不同於過去清代族群史研究過度強調漢民族的角色，[12]本書聚焦國家治理與地方運作影響下，熟番在族群接觸過程中展現的主動性，剖析官方治理政策的制定與熟番社會既存網絡之間的纏結，以及國家政策和人群間的互動經驗，如何導致熟番集體意識的形成。同時，藉由歷史學者過去不擅處理的「族群認同」議題，作者開啟了在臺灣史研究的平臺上與其他領域學者進行跨學科對話的可能。

（二）史料的應用與詮釋

過去臺灣的契據資料多被用來探討漢人開發的進程或原住族群土地喪失的過程，[13]本書作者跳脫番漢土地關係的框架，不僅將臺灣中部地區平埔社群舊、新社位置透過地圖具體呈現，釐清部落生活領域、村社位置的變遷與社會生活的改變；更重要的是，作者仔細處理契約文書內的關係人、社群接觸等各項訊息，重建社群間的聯繫網絡。作者並重新檢視官修志書內的街莊社紀錄，修正學者對於清乾隆初年福建布政使高山在〈臺郡民番現在應行、應禁事宜〉[14]奏文內，關於番民地界條下「界

清代臺灣族群政治與熟番地權》（臺北：中央研究院社會學研究所，2001）。

12 參見張隆志，〈追尋失落的福爾摩沙部落：臺灣平埔族群史研究的反思〉，收入黃富三等主編，《臺灣史研究一百年：回顧與研究論文集》（臺北：中央研究院臺灣史研究所籌備處，1997），頁 257-272。

13 這類著作如陳秋坤，《清代台灣土著地權——官僚、漢佃與岸裡社人的土地變遷，1700-1895》（臺北：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1994）；施添福，《清代台灣的地域社會：竹塹地區的歷史地理研究》（新竹：新竹縣文化局，2001）。

14 可參見柯志明，《番頭家：清代臺灣族群政治與熟番地權》，附錄一，〈福建布政使高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外平埔，係熟番、漢民零星散處」的解讀。就中臺灣的歷史發展而言，本書作者認為乾隆初年大部分的西部平原熟番仍留住舊居，並未往山邊移動（頁 120，註 60），以往認知熟番在界外活動，可能源自於官方劃界後，原本生活領域被視為禁地後產生的誤解（頁 84）。並且，在中部地區，漢人入墾大肚溪上游沿山地區的時間似早於熟番，而熟番往沿山遷居，應與乾隆末年番屯制之建立有關（頁 120，註 60）。另一方面，關於 1820 年代熟番入埔的活動，過去已有研究者不約而同地指出此一「計畫性集體移墾」事件的歷史意義。[15]作者則在前人的基礎上，重新解讀史料，說明熟番展現的集體意識，並深入解析拓墾組織與人群結合的規則。

（三）研究分析策略

為了能夠清楚掌握區域歷史發展，作者以國家／地方的對照視角，說明地方社會面對國家政策所做的回應，以認識在特定時空下各種人群彼此間的交互影響。因此，就清代熟番社會的發展而言，作者更加注意國家治理政策在相當程度上受村社間既存的社會網絡所牽制。此外，作者有意跳脫柯志明的族群政治理論中關於「族群」概念的解釋——政策面上的「社會制度的現象」，[16]而是透過觀察入埔活動，指出熟番具有自主意識，他們藉由集體行動追尋自覺利益。因此，族群應是個需要被解釋的問題，而不僅是做為政治操弄的對象。[17]

山「臺郡民番現在應行、應禁事宜」奏文〉，頁 379-381，原件藏於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軍機處奏摺錄副，無編號；摘錄本見〈陳臺灣事宜疏〉，《清奏疏選彙》（臺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1968），頁 39-44。

15 張隆志，《族群關係與鄉村台灣——一個清代台灣平埔族群史的重建和理解》（臺北：國立臺灣大學出版委員會，1991），頁 223；邱正略，〈清代臺灣中部平埔族遷移埔里拓墾之研究〉（臺中：東海大學歷史研究所碩士論文，1992），頁 162。

16 柯志明，《番頭家：清代臺灣族群政治與熟番地權》，頁 366。

17 林開世，〈「凡堅固者皆將煙消雲散」：評柯志明《番頭家：清代臺灣族群政治與熟番地權》〉，《臺灣人類學刊》第 1 卷第 1 期（2003，臺北），頁 204。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四、研究觀點的商榷與反思

本書作者從「地域與社群」的角度，論證中部熟番社會網絡運作的型態，以及這個網絡關係對於熟番日後集體活動的影響。但由於作者企圖對中部熟番歷史變遷有全盤性與貫時性的瞭解，將國家治理納入考量，從統治制度與地方社會之間的討論，說明中部熟番在政經、社會、文化各方面的發展，不免造成部分議題思考欠周詳，而有尚待釐清、重新辯證之處。筆者以下試就其研究取徑，書中涉及的相關議題進行評論。

（一）「地域社群」的概念成為平埔研究重要的分析取徑

由於臺灣各地的地域性格歧異，區域研究歷來便是臺灣史研究採取的理解途徑。[18]二十世紀九〇年代以來，學界盛行以區域研究作為認識平埔社會歷史變遷的研究策略。[19]若回歸歷史文獻，可以發現日治時期建立的「族群」分類體系，並未能充分顯示清代以前原住人群的互動狀態；原住民居址的指稱——「社」，反而是群體對外交涉的重要單位。因此，為了掌握過去原住族群的互動實態，「地域社群」的概念逐漸細緻化，成為進行區域研究時主要的分析工具。[20]同時，基於對歷史脈絡的重視，近年研究者意識到「社」除了指稱原住民族的自然聚落外，更是統治者為達治理目的、進行政經操控的人為組織。[21]施添福將利用「地

18 關於「區域」作為理解臺灣歷史發展的取徑的討論，可參見林玉茹，〈歷史學與區域研究：以東臺灣地區的研究為例〉，《東台灣研究》第 7 期（2002，臺東），頁 103-133；張隆志，《族群關係與鄉村台灣》，頁 1-29。

19 劉益昌、潘英海，〈序：區域研究在平埔族群研究上的意義〉，收入劉益昌、潘英海主編，《平埔族群的區域研究論文集》（南投：臺灣省文獻委員會，1998），頁 I-IV。

20 詹素娟，〈地域與社群：大臺北地區原住民族的多群性〉，收入葉春榮主編，《歷史、文化與族群：臺灣原住民國際研討會論文集》（臺北：順益臺灣原住民博物館，2006），頁 363-391。

21 如「賸社」便是清代承繼荷蘭時代包稅制度用以徵收社餉的單位。詹素娟指出，「賸社」不僅是官方認識原住民世界風土人情和瞭解村社分布的管道，在制度與交易關係催化後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域社群」概念所進行的區域研究劃分為兩種模式——「區域化社群」與「社群化區域」：前者指在特定區域內，討論平埔村社間的社會關係與網絡，以及隱沒其中的社群意識與社會文化變遷；後者則是確定某一獨立運作之社群活動範圍後，在空間變遷的架構下，討論社群的形成、發展、變遷及其與國家力量間的角力。[22]

本書作者則在上述的研究脈絡下，採取偏向施氏所歸納的「區域化社群」策略，探討國家制度與熟番社會的關係。然而，人群現象實際上是由行動者與自然環境、行動者間在歷史時間下交互形成，作者過度凸顯熟番主體性，忽略「漢人」在其間扮演的角色，跳脫了自己原本強調國家介入、族群接觸後對熟番社會造成的影響，如此一來，反而簡化了區域歷史的發展。[23]作者若能進一步探究契文中漢人代筆人的身分，並現地調查埔里盆地內的漢人聚落與歷史文獻的關係，應能更深刻呈現熟番社會主體性運作的實態。

其次，若從「社群化區域」的角度思考，我們可以發現，作者雖意識到熟番入埔後建立的生活空間並非靜止不變，可惜未進一步深究為何

產生的反饋效應之下，甚至進而導致某種社群關係的強化與建立。參見詹素娟，〈賸社、地域與平埔社群的成立〉，《臺大文史哲學報》第 59 期（2003，臺北），頁 117-142。

22 施添福認為「地域社群」是一種人為的社會組織，反映出統治者因時、因地制宜的番社會統治方針，而且番社會在此一架構之下並非完全處於被動。參見施添福，〈國家、賦役與地域社群：以清代臺灣北部後壠社群為例〉（未刊稿），中央研究院臺灣史研究所專題演講（2007 年 7 月 24 日）。

23 舊說十九世紀初漢人在埔里盆地的開墾，在郭百年事件後受到官方打壓而暫時沉寂，直到清咸豐年間才有漢人入埔開墾。不過，根據邱正略近年重新檢視契約資料發現，部分漢人可能早在道光年間已隨平埔族一起進入埔里，且入埔契約中代筆人多由漢人擔任，這不難使人聯想，幾件呈顯熟番集體意識的契文，應與在郭百年事件後，由於官方關注越界私墾，熟番與漢人為入墾埔里製造的「合法性」藉口有所關聯。相關討論參見邱正略，〈古文書與地方史研究——以埔里地區為例〉，收入逢甲大學歷史與文物管理研究所、台灣古文書學會編校，《台灣古文書與歷史研究學術研討會論文集》（臺中：逢甲大學出版社，2007），頁 27-28；陳志豪，〈試評洪麗完著《熟番社會網絡與集體意識：臺灣中部平埔族群歷史變遷（1700-1900）》一書〉，《臺灣史研究》第 16 卷第 4 期（2009，臺北），頁 189-190。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如此，留下未來能更細緻地勾勒熟番「我群」意識展現的伏筆。熟番在蛤美蘭社「打里摺」的號召下，雙方共同組成隔絕境內兇番及漢人的空間；稍後這群熟番生活空間似又獨立於蛤美蘭等社，內部展現更為緊密的關係；至咸同年間，這個熟番集團內部則逐漸形成對立的兩股勢力。[24] 因此我們可以繼續追問：「打里摺」社群形成後，導致其發展、變遷的機制是什麼？國家以怎樣的方式與其進行交涉，社群又如何回應政經局勢帶來的壓力？埔里盆地的例子讓我們進一步思考，隨著社群的分化，區域空間如何轉換與重組的歷程，這同時也點明「我群」概念的流動性（fluidity）。[25]

由上所述，即使今日「（地域）社群」的概念成為平埔研究重要的分析取徑，臺灣族群歷史的研究者除了少數人（如施添福）開始反思「（地域）社群」做為一種研究分析的概念、單位或方法，多數人仍未意識這些概念與研究目的之間的關聯，以及可能造成的研究限制。因此，本書作者雖展現了跨學科對話的企圖，卻未能藉由近年人類學界（或社會學界）對於「社群」概念的討論，[26]思考歷史上中臺灣熟番「社群」的內涵，以致於作者無法清楚說明形成「社群」的想像機制、邊界、歸屬，甚至是認同等議題。這樣的缺憾則提示我們，未來在處理歷史上族群認同議題時必須有所覺察，因此，透過田野參與，調查今日中臺灣（含埔里盆地）主要的熟番聚落後裔自身對於「社群」觀念的主張，進而與有限的史料對話，應是一條深刻呈現「社群」運作、認同意識的可能途徑。

---

24 邱正略，〈清代臺灣中部平埔族遷移埔里拓墾之研究〉，頁 218-219。

25 此處轉借 Donald S. Sutton 提出的清代苗疆社會人群互動現象，其以此說明歷史上的苗民因遭遇不同的接觸經驗與互動關係，而在認同意識建構過程中充滿著流動不定的特質。參見 Donald S. Sutton, “Ethnicity and the Miao Frontier in the Eighteenth Century,” in *Empire at the Margins: Cultures, Ethnicity, and Frontier in Early Modern China*, eds. Pamela Kyle Crossley et al (Berkeley and Los Angeles, CA: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2006), pp. 219-220.

26 陳文德，〈「社群」研究的回顧：理論與實踐〉，收入陳文德、黃應貴主編，《「社群」研究的省思》（臺北：中央研究院民族學研究所，2002），頁 1-41。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二）國家性質、邊疆治理政策與地域性之間的辯證

為了對熟番社會歷史變遷有完整的認識，本書作者利用不小的篇幅來探討清代邊疆統治，說明社群關係的建立在一定程度上亦受制於國家政策。因此，為瞭解清廷邊疆治理策略，作者從釐清「生、熟」番分類範疇的歷史變遷入手，透過中國文化主義形成的官方分類知識，論證族群政策的形成與變遷。誠如邵式柏與柯志明對於國家性質的關注，作者雖指出清代統治階層與邊疆治理的特殊性，仍是從決策的過程來理解國家的性質，忽略了形成清代族群分類知識體系背後的歷史文化脈絡與國家型態，[27]並錯失了與鄧津華（Emma Jinhua Teng）對話的可能。

鄧津華在 *Taiwan's Imagined Geography: Chinese Colonial Travel Writing and Pictures, 1683-1895* 書中，[28]透過歷史文本內所體現的種族（racial）論述與族群（ethnic）論述之間的辯證，[29]利用所謂「原始性修辭」與「匱乏性修辭」兩種書寫策略，就已深刻揭露這個異地想像背後的邏輯思維。[30]鄧氏指出，清代臺灣原住民族的生、熟分類是一套雜糅文化、政治收編與地景詮釋的複雜概念，而這套知識分類體系則深受中國文化意識形態的宰制。[31]此外，在論述清廷的邊疆治理時，本書作者

27 這是近年來後現代／後殖民思潮興起的文本化解構策略，以及學界長年致力於辨證清帝國本質之研究的一環。

28 Emma Jinhua Teng, *Taiwan's Imagined Geography: Chinese Colonial Travel Writing and Pictures, 1683-1895* (Harvard East Asian Monographs 230, Taipei: SMC Publishing Inc., 2005).

29 Emma Jinhua Teng, *Taiwan's Imagined Geography*, pp. 101-121.

30 「原始性修辭」（rhetoric of primitivism）即植基於中國傳統道家文化意識形態所展現的觀察，可以陳第為代表。陳第認為相較於中國社會的世故、詭詐，所謂的文化落後，其實是一種純真、未受汙染的狀態，因此，這類修辭將異地人種的生活比附為上古無懷、葛天支配的桃花源。「匱乏性修辭」（rhetoric of privation）以臺灣納入清朝版圖後，首任臺灣府儒學教授林謙光描述原住民社會生活的方式為代表，這類的修辭主要傳達未開化、粗鄙和野蠻等富含文化歧視的特徵。詳見 Emma Jinhua Teng, *Taiwan's Imagined Geography*, pp. 62-71.

31 Emma Jinhua Teng, *Taiwan's Imagined Geography*, pp. 122-148.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雖意識到清帝國是由邊疆少數民族建立的政權，由於未參考學界對於清帝國性質與統治意識形態等相關研究成果，[32]而未能突破歷來對於清代治理政策的論述——因俗而治、分而治之，甚至有過度簡化清廷邊疆治理政策之嫌。

另一方面，本書作者將清代臺灣族群政策的演變置入清帝國整個統治架構下思考，這是一個相當有意義的比較，但是作者僅推論「隨著中國大陸邊疆統治趨於完備，乾隆朝的國勢發展到達頂峰」（頁 85），導致乾隆朝制定一系列的恤番政策，以遂行民族相制的目的。作者雖意識到漢人是臺灣社會的主體，仍過度簡化邊疆治理及其社會發展的過程。[33]事實上，透過幾個清代邊疆研究個案可以發現，不論是 Donald S. Sutton 對清代雲南西部苗疆社會，[34]或 Anne Csete 對海南島黎族社會的探究，[35]這些清代所謂的「接觸區」（contact zone）[36]皆存在共通的社會特質。首先，對於當地原住人群的區分標誌——「生、熟」，總是由此產生；其次，各類屬對國家肩負不同的義務和角色，並享有不同的權利；第三，漢人是此區製造事端的禍源；最後，治理政策總在封禁與開放之間擺盪。

32 這類關於清帝國統治意識形態與邊疆治理的議題，已成為近年來西方中國史研究的重點。參見張隆志，〈學術論辯、科際對話與臺灣歷史社會研究——讀柯志明《番頭家：清代臺灣族群政治與熟番地權》〉，《臺灣史研究》第 8 卷第 1 期（2001，臺北），頁 186-187。

33 在注意地域差異對於清廷邊疆治理政策形成的影響方面，本書作者反而不如柯志明在《番頭家：清代臺灣族群政治與熟番地權》書內的討論深刻，柯氏在論述族群政治的形成時，雖未與其他清代邊疆研究對話，但已意識到地方大員對於地域特性的觀察對邊疆族群政策造成的影響。柯志明，《番頭家：清代臺灣族群政治與熟番地權》，頁 47。

34 Donald S. Sutton, “Ethnicity and the Miao Frontier in the Eighteenth Century,” pp. 190-228.

35 Anne Csete, “Ethnicity, Conflict, and the State in the Early to Mid-Qing: The Hainan Highlands, 1644-1800,” in *Empire at the Margins*, pp. 190-228; Anne Csete, “China’s Ethnicities: State Ideology and Policy in Historical Perspective,” in *Global Multiculturalism: Comparative Perspectives on Ethnicity, Race, and Nation*, eds. Grant H. Cornwell and Eve Walsh Stoddard (New York: Rowan & Littlefield Publishers, INC, 2000), pp. 287-307.

36 Mary Louise Pratt, *Imperial Eyes: Travel Writing and Transculturation* (New York: Routledge, 1992), p. 6.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但是，有趣的地方卻植基於這些現象背後不同的地域特性與歷史脈絡。以清代臺灣與當時的苗疆為例，乾隆中期（1760 年代）清廷在臺地設立處理番務的專責機構，卻於苗疆大行「一道同風」的無差別政策，[37]造成如此相異的發展，無法如本書作者所言，單純以國勢強弱解釋。Sutton 指出，苗疆社會發展是經由長時間自我調適的策略思維所致，並非國家可以單方面預先主導，究其實，是一個試誤協商的過程：從皇帝、旗人到漢人地方官員的決策，皆受各自意圖的牽引，而地方上的漢移民和苗人則尋找機會以順應或迴避這些政策。[38]換言之，清代國家的基層社會因欠缺明確的法制化組織規範，底層民眾能夠在隙縫中自我調適與管控，形成各具特色的邊疆社會。[39]因此，透過邊疆治理的差異性，我們可進一步追問，從中央到地方官僚體系內部各層級的運作，尤其是滿漢官員所各自承襲的特殊身分如何引導其決策，進而造成地方政策在封禁與開放之間擺盪。[40]

（三）平埔社會文化變遷、適應與集體意識

關於平埔社會文化變遷的問題，過去作者曾指出「漢化」（sinicization）概念的分析限制，[41]因此，本書利用《岸裡大社文書》試圖說明「漢化」對岸社而言，雖是不可避免的宿命，但在文化接觸的動態過程中，岸社人民仍試圖展現主體性。然而，作者雖指出了文化變遷

37 Donald S. Sutton, “Ethnicity and the Miao Frontier in the Eighteenth Century,” p. 210.

38 Donald S. Sutton, “Ethnicity and the Miao Frontier in the Eighteenth Century,” pp. 218-219.

39 施添福，〈國家、賦役與地域社群：以清代臺灣北部後壠社群為例〉（未刊稿）。

40 Donald S. Sutton, “Ethnicity and the Miao Frontier in the Eighteenth Century,” p. 219.

41 洪麗完，〈大社聚落的形成與變遷（1715-1945）：兼論外來文化對岸裡大社的影響〉，《臺灣史研究》第 3 卷第 1 期（1996，臺北），頁 88-89。另，關於「漢化」概念做為臺灣族群史研究的分析工具造成的局限，張隆志曾指出，採取清代官方或漢人移民敘事觀點的作品，往往將複雜的族群互動關係化約為「傳統－接觸－同化／遷徙－消失」的單線式演化過程。參見張隆志，〈追尋失落的福爾摩沙部落：臺灣平埔族群史研究的反思〉，收入黃富三等主編，《臺灣史研究一百年：回顧與研究論文集》，頁 261-262。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存在複雜的內涵，但對岸社的處理，反而不如過去作者對沙轆社的研究來得深刻。[42]邵式柏亦曾討論影響平埔族人選擇新類型生業模式的因素，並且指出採借漢文化的學習過程會經過利益與代價的評估（例如，溺殺女嬰與纏足往往使其卻步）。[43]由此可見，熟番社會對於漢文化的吸收並非全盤接受，背後存有複雜的牽引機制，[44]而「漢化」概念本身則包括了屈從（subjection）、涵化（acculturation）和同化（assimilation）三層意義，[45]即使本書作者（與今日大多數的研究者）已揚棄簡略的「漢化」分析，學界仍少見能區辨這組概念的個案研究。

因此，部落組織的官僚化，雖嚴重破壞部落自主權，但從另一方面觀察，這不能不說是岸社人民為平息傳統部落紛爭所選擇的方式，而這樣的漢文化學習（「涵化」），不必然造成他們完全成為漢人（「同化」）。從日後潘賢文率眾出走的例子，便說明了受到環境壓迫時，個人或群體可以違背官方建立的體制，循傳統方式另闢生活空間。所以，對《岸裡大社文書》的處理，作者應深入剖析文書內的訟案資料，指出部落內部權力鬥爭的同時，討論岸社與官方之間的互動，並在此一基礎上，與現今臺灣不同地區的研究成果對話，應可更加掌握岸裡社群與異文化接觸以來社會文化的轉變。

其次，作者以異族通婚與認同轉換解釋熟番人口數的消長，雖具有一定的可信度，卻不能充分解釋熟番人口變化背後的複雜內涵，而陷入單線演化的思維（「接觸－通婚－認同轉變－消失」）。已有研究者指出，漢民強娶番婦不能充分解釋清代「番兒至老而無妻」的現象，這個

42 本書作者過去對於沙轆社的研究，指出沙轆社透過籌組漢式祭祀公業來維繫社人的利益，這不必然喪失了族群認同，反而透過這樣的方式保留在漢人勢力擴展的社會中一席生存空間。洪麗完，《台灣中部平埔族》，頁 135-143。

43 John R. Shepherd, *Statecraft and Political Economy on the Taiwan Frontier, 1600-1800* (Taipei: SMC Publishing Inc., 1995), pp. 364-367.

44 John R. Shepherd, *Statecraft and Political Economy on the Taiwan Frontier, 1600-1800*, pp. 376-383.

45 Donald S. Sutton, “Ethnicity and the Miao Frontier in the Eighteenth Century,” p. 196.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結果的產生源自外在環境與村社內在社會結構的交互影響，更涉及群體意識和主觀感受的引導。[46]翁佳音近年也藉由「大福佬文化圈」的概念，呼籲臺灣史研究者應當慎思關於文獻中「番婆」的指稱，導正過去學界多以臺灣俗諺「有唐山公無唐山媽（有番仔媽）」過度推論平埔人口減少的現象。[47]至於「認同轉換」研究，研究者（包括本書作者）多以日治時期戶籍資料或相關紀錄作為解釋的例證，[48]卻忽略制度與社會實態之間存在的落差。詹素娟近年從分析調查結果轉向探討制度的實施，從「地方行政」與「理蕃事務」的政策脈絡切入，討論殖民政府在摸索、認定番人身分的過程中，呈現國家利用、壓制或賦予番人族群特性的定位，說明「種族欄」註記所反映的人群差異，背後實涉及行動者對環境的多種反應。[49]綜而言之，我們除了對資料反映的歷史事實持肯定態度（尤其是日治時期系列的人口調查資料），更應詳加考慮資料產出的歷史脈絡，在重新檢驗陳說的同時，才能進一步解明官方人群分類、社會實態與自我認同之間複雜糾葛的關係。

---

46 李季樺，〈清代「番兒至老而無妻」原因初探——以竹塹社為例〉，收入中華民國臺灣史蹟研究中心編，《臺灣史研究學術研討會論文集》（臺北：中華民國臺灣史蹟研究中心，1989），頁 73-106。

47 翁佳音，〈「牽手 khan-chhiú」來看臺灣世界史：從臺灣歷史慣用語論大福佬文化圈概念〉，《臺灣史研究》第 13 卷第 2 期（2006，臺北），頁 7-8。

48 此類研究不勝枚舉，可參見 John Shepherd、Melissa Brown 和洪麗完等人的相關研究。不過，近來以日治時期戶籍資料進行的族群研究，透過種族欄的註記呈現當時族群分布、婚姻網絡，多抱持從清代文獻得到的熟番認同轉變的印象，進而藉由日治時期資料的背書，來說明當時的族群現象，反而可能偏離了當時的社會實態。如洪麗完，〈婚姻網絡與族群、地域關係之考察：以日治時期大武壠派社裔為例〉，收入戴文鋒主編，《南瀛歷史、社會與文化 II》（臺南：南瀛國際人文研究中心，2010），頁 77-116。

49 參見詹素娟所著三篇論文：〈日治初期臺灣總督府的「熟番」政策——以宜蘭平埔族為例〉，《臺灣史研究》第 11 卷第 1 期（2004，臺北），頁 43-78；〈臺灣平埔族的身分認定與變遷（1895-1960）——以戶口制度與國勢調查的「種族」分類為中心〉，《臺灣史研究》第 12 卷第 2 期（2005，臺北），頁 121-166；〈從差異到混同：日治初期「帝國臣民」架構下的熟番社會〉，收入洪麗完主編，《國家與原住民：亞太地區族群歷史研究》，頁 71-104。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關於熟番集體意識的討論，作者在當代族群研究的理論基礎上，[50]以入埔活動說明非漢人群展現的集體意識。這雖是本書的主題之一，卻不如作者對熟番社群網絡的描述細緻，作者欲以熟番的歷史遭遇與社群網絡來補強其引證熟番集體意識之史料的不足，但力有未逮。相較王明珂對於中國羌族族群認同的研究，本書作者用來證明熟番集體意識的史料，雖能指出中臺灣的原住人群藉由「文化親親性」（cultural nepotism）建構類似「弟兄祖先故事」型態的集體記憶，來凝聚人群或捍衛、爭奪群體利益，[51]但由於史料單薄、欠缺不同角度的描述與時間層次，並缺乏口述資料相互檢證，我們很難根據資料去分析是否具備形成認同敘事的動力（或要素）——血緣、空間領域資源、兩者在時間中的延續及變遷。[52]因此，既然從有限的史料已顯示入埔熟番與當地原住社群當時團結合作的操作，為了增加分析的素材，必得進一步搜集今日流傳在埔里的傳說和稗官野史，剖析這些文本如何傳述過去的「歷史」，並發掘「過去」在多大程度上區分了今日的人群關係，如此將文本再脈絡化（re-contextualize）的處理，或許才能在各群體合理化其在現實世界的人群位置中的敘事結構，體現當地的人群互動與認同內涵。[53]這方面，詹素娟透過文獻與傳說之間的辯證，研究花蓮地區加禮宛人傳說世界與族群關係，發現與漢人關係密切的加禮宛人所展現「以番自居」的「非漢」認同，[54]或可做為深化平埔研究的範例。

---

50 當代族群理論的發展可參見王明珂，〈什麼是民族：以羌族為例探討一個民族誌與民族史研究上的關鍵問題〉，《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集刊》第 65 本第 4 分（1994，臺北），頁 994-997；Fredrik Barth, ed., *Ethnic groups and boundaries: the Social Organization of Cultural Difference* (Oslo: Universitetsforlaget, 1969), pp. 9-38.

51 王明珂，〈過去的結構：關於族群本質與認同變遷的探討〉，《新史學》第 5 卷第 3 期（1994，臺北），頁 126-133。

52 王明珂，《羌在漢藏之間：一個華夏邊緣的歷史人類學研究》（臺北：聯經出版公司，2003），頁 232。

53 王明珂，〈歷史事實、歷史記憶與歷史心性〉，《歷史研究》2001 年第 5 期（北京），頁 140-141。

54 詹素娟，〈傳說世界與族群關係——加禮宛人在花蓮地區的歷史與傳說（1827-1930）〉，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另一方面，臺灣的例子不僅顯現在不對等的人群互動關係下，因共同的遭遇和利害關係，他稱轉化為自稱，成為對抗優勢群體的標誌，更因歷史發展與地域差異導致這個分類範疇變動不居。這群入埔熟番事後不僅將邀其入埔的埔里原住社群排除（不同於加禮宛人強調其與「生番」的手足關係），內部的社群意識仍不斷地分化或衝撞這個集體標誌。這表示集體意識的展現背後實具有地域性的複雜意涵，正與社會學者主張應將族群研究放回「具體的歷史與社會脈絡」而提出的「在地化理論性解釋」相互呼應。[55]因此，未來對於臺灣各地平埔歷史的研究，在整合上述理論、成果之餘，若再詳加關照地域歷史脈絡，才能增進對於臺灣這樣一個多族群社會的理解，進而與相關的理論對話或予以修正。

五、結語

學界的平埔研究從早年「學術雞肋」的地位，經過 1992 年成立的「平埔研究工作會」推動，至今研究成果已十分可觀。儘管在針對個別村社或社群的研究數量上仍有落差，但由邵式柏、施添福和柯志明所建立的理論體系，基本上已能詮釋清代臺灣西部熟番社會的歷史變遷。透過本書的研究，使我們更加瞭解熟番社會內部的運作，在本書作者的嘗試下已完成：（1）初步發掘原住族群的「我群」意識；（2）藉由多種史料的解讀，建立新的熟番社會圖像；（3）援引社會科學既有理論或方法，以深化史學研究，並為臺灣的族群研究提示新的思考方向。

然而，在進一步加強區域研究和既有理論對話或修正的同時，平埔研究在臺灣族群研究中的「中介」（liminal）性質則越加彰顯，不過，因「平埔族群」辨識困難，解構「平埔」反而日漸成為一種趨勢。「平埔」原是形容地理區域的詞彙，卻隨著人群接觸，轉換為指涉臺灣西岸

《新史學》第 17 卷第 1 期（2006，臺北），頁 25-40。

55 王甫昌，〈邁向台灣族群關係的在地研究與理論：「族群與社會」專題導論〉，《台灣社會學》第 4 期（2002，臺北），頁 1-10。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的原住族群，並在歷史過程中成為這群人建構共同體的想像標誌，日後，共同的歷史經驗使其匯聚成不同於「漢人」、自外於「（生）番」的群體。十八世紀末以來，平埔族歷經流離失所、另闢新居或是重新配置，居址多散布在平原與高山交界處，介於「漢人」與「生番」的生活區域之間，並成為區域／人群溝通的中介。[56]因此，在接觸區內人與物的流動，造成人群邊界的重整和變遷，一個純然獨立或本質化的團體已模糊難辨，導致不論是進行特定群體主體意識的研究，或是區域歷史的考察，皆很難不藉由其他客體的對照，突顯出驅動歷史發展的機制。如此解構「平埔」後，重新獲得馬賽克式的迷離圖像，不僅增加思考的自由度，擺脫本質論的限制，並進一步透過學科間的對話，針對地區部落社會歷史變遷、人群互動，及社會經濟變化進行考察，相信應能建構出一個兼具在地觀點與歷史脈絡的族群社會圖像。

*本文承蒙清華大學歷史研究所邱馨慧教授與匿名審查人提供諸多寶貴的修改意見，特此致謝。

（責任編輯：李鎧揚　校對：陳建元　陳育麒）

56 這類的具體研究範例，可參見中村勝，《台湾高地先住民の歴史人類学—清朝・日帝初期統治政策の研究—》（東京：绿蔭書房，2003）；邱馨慧，〈被殖民脈絡下山地與平地交換活動的初探——以日本時代高雄州潮州郡的赤山交換所為例〉，《屏東文獻》第5期（2002，屏東），頁3-22；洪麗完，〈清代楠梓仙溪、荖濃溪中游之生、熟番族群關係（1760-1888）：以「撫番租」為中心〉，《臺灣史研究》第14卷第3期（2007，臺北），頁1-71。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